

新县财政局文件

关于开展 2024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业务培训的通知

各采购代理机构:

根据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新县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实施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为加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,提升代理机构系统平台实操水平,县财政局联合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培训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培训对象

在新县开展业务的各采购代理机构

二、培训时间

2024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5: 30

三、培训地点

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厅

四、培训内容

网上评标系统、电子辅助评标、远程异地评标操作培训及注意事项，《新县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实施办法》等政策规定。

五、培训形式及报名方式

本次培训采用现场培训形式，网上报名（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参加）。

咨询电话：0376-2980510

